**2020年上半年丹东市人身保险市场**

**运行情况分析**

2020年上半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病毒疫情席卷全国，对我国社会经济生活带来了巨大影响，人身保险市场也受到了很大冲击，在丹东银保监分局的正确领导下，丹东市人身保险各会员公司积极应对，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克服困难，努力拼搏，取得了一定的工作业绩。上半年我市人身险机构累计实现保费收入256,675万元，同比增长4.13%，高于全省3.77%的平均增长速度，占全省保费收入规模6.29%。2020年上半年完成新单保费93,408万元，占总保费规模36.39%，同比下降8.68%；续期保费收入163,167万元，占总保费规模63.57%，同比增长12.91%；短险保费（一年期）收入42,803万元，占总保费规模16.68%，同比增长35.87%。赔（给）付支出65,249件，赔（给）付支出金额33,547万元，同比下降20.05%。

一、具体情况分析

**（一）业务增速**

**1.保费总额**

截至6月30日，全市26家人身险机构16家机构保持正增长，增长超过30%的有6家，其中：大家人寿951.84%、和谐健康123.52%、中英人寿76.17%、中意人寿72.76%、合众人寿65.41%、百年人寿32.56%；10家机构业务出现下滑。个险保费增长是拉动我市人身险总保费增长的主要因素，个险渠道保费收入167,954万元，同比增加8,795万元，同比增长5.53%。中国人寿、合众人寿的个险保费收入同比增加4,287万元和2,568万元，分别增长9.95%和75.02%，是拉动丹东个险保费增长主力军。

其中：新单保费

截至6月30日，丹东地区新单保费收入为93,408万元，同比下降8.33%，丹东地区26家机构中12家机构实现正增长，其中：大家人寿、合众人寿、富德生命人寿的增速居前3位，同比分别增长5143.9%、121.11%和99.01%；14家机构出现下滑。

**（二）市场份额**

截至6月30日，各机构市场份额最高的为19.46%，最低为0.01%。与去年同期相比，14家机构市场份额上升，份额上升最快的为阳光人寿，同比上升1.1个百分点；9家机构市场份额下降，市场份额下降最快的为中国人寿，同比下降1.8个百分点,3家机构市场份额持平。

**（三）险种结构**

截至6月30日，全地区寿险保费收入213,771万元，占总保费规模83.28%，同比下降0.53%；意外险保费收入2,622万元，占总保费规模1.02%，同比增长62.86%；健康险保费收入40,181万元，占总保费规模15.65%，同比增长34.42%。

**（四）渠道分析**

截至6月30日，全地区个险、团险渠道呈增长态势，银代渠道出现下滑，其中：个险渠道保费收入167,954万元，同比增加8,795万元，同比增长5.53%；团险渠道保费收入13,356万元，同比增长1,384万元，同比增长11.56%；银代渠道保费收入75,275万元，其中：新单保费收入45,802万元，续期保费收入29,462万元，银代渠道同比下降0.01%。

**1.个险保费**

截至6月30日，丹东地区个险总保费收入167,954万元，同比增长5.53%，丹东地区26家机构中有数据可比的15家实现正增长，其中：中意人寿、中英人寿、合众人寿的增速居前3位，同比分别增长151.52%、80.78%和75.02%；6家机构出现下滑。

**其中：个险新单保费**

截至6月30日，丹东地区个险新单保费收入35,937万元，同比下降7.34%，全市26家机构中有数据可比的9家机构实现正增长，其中:合众人寿、阳光人寿、中英人寿的增速居前3位，同比分别增长248.02%、81.31%和25.78%；14家机构出现下滑。

**其中：个险首年期缴保费**

截至6月30日，丹东地区个险首年期缴保费收入30,475万元,同比下降14.98%，全市26家机构中有数据可比的11家实现正增长，其中：阳光人寿、富德生命人寿、新华人寿的增速居前3位，同比分别增长186.34%、134.57%和95.27%；9家机构出现下滑。

个险首年期缴保费市场份额排名前3位的公司，分别为中国人寿40.83%、平安人寿15.89%、太平人寿10.63%。

**2.银代渠道首年期缴保费**

截至6月30日，我市银代渠道首年期缴保费收入16,018万元，同比下降27.57%，全市26家寿险机构有22家开办了银行代理任务，其中：阳光人寿、百年人寿、大家人寿的期缴市场份额居前3位，分别为20.64%、14.64%和13.49%。

**3.意外险、健康险保费**

截至6月30日，我市意外险保费收入2,622万元，富德生命人寿、人保健康、平安人寿的意外险市场份额居前3位，分别为28.62%、16.33%和16.26%；健康险保费收入40,181万元，人保健康、新华人寿、平安人寿的健康险市场份额居前3位，分别为27.03%、12.57%和12.38%。

**（五）营销人力**

截至6月30日，各机构营销员11,958人，同比增加906人，活动人数3,639人，同比减少748人；人均产能15,816元，同比增加3,436元。

**（六）县域发展**

截至6月30日，我市县域人身险机构保费收入71,942万元，同比减少875万元，同比下降1.2%。其中：东港46,516万元，同比下降1.81%；凤城15,504万元，同比增长3.07%；宽甸9,923万元，同比下降4.61%。县域保费占地区总保费规模28.03%。

二、市场特点

为贯彻执行**辽宁银保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丹东市银保监分局和丹东保险行业协会第一时间发布《丹东保险行业积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倡议书》，**我市人身险公司积极出台应对措施，通过实际行动有力地支持了我市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工作。一是开通绿色通道、提升理赔服务能力。全市26家人身险机构均启动应急预案，开通理赔绿色通道，开通7×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通过电话、官微、官网、客服柜面、保单服务人员等多渠道为客户提供报案受理、理赔咨询、报案资料指导、理赔流程指引和医疗救援等服务；二是推广线上投保，保障服务顺畅。各人身险机构纷纷强化科技运用，坚持线上与线下服务相结合,全力普及线上服务模式，推出手机端APP、微信公众号、视频连接、远程认证等“免临柜”线上智能服务，实现无接触，零距离的线上服务，针对疫情发展和客户需要加强服务创新、加大服务供给，在确保客户体验高效、便捷的同时，全面助力疫情防控；三是担当做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疫情爆发以来，我市多家人身险机构组织内外勤员工捐款、捐物，慰问奋战在抗疫一线的社区工作人员及医务工作者，在社会上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充分体现了保险业所承担的社会责任。

上半年，我市人身险机构在有效抗击疫情的同时，业务发展也呈现出积极向好的趋势，具体呈现以下三个特点：

**（一）复工复产有效推进。**

我市人身保险业务增速曲线与新冠病毒疫情防控的曲线相同，新冠疫情是1月下旬开始，到3月最严重，我市人身保险业务增速逐步下降，3月下降至-3.59%，4月开始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我市人身险业务增速降幅也逐月缩窄，到5月实现正增长，6月增速达4.13%，表明我市人身保险业复工复产取得了积极成效。

**（二）险种结构不断优化。**

上半年,我市个险保费167,954万元，占总保费65.8%，同比增加1个百分点；团险保费13,356万元，占总保费5.2%，同比增加0.8个百分点；个险保费占比、团险保费占比的持续增加，说明上半年我市保险业的转型升级取得了一定成效，险种结构日趋合理，创费能力也在持续提高。

**（三）客户健康意识不断提高。**

上半年，我市健康险保费40,181万元，同比增长34.42%，占总保费15.65%，同比增加3.52个百分点，健康险保费的大幅增长说明此次新冠疫情对广大客户的健康意识的提高，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未来健康保险必将迎来更大的发展。

三、经营建议

针对我市人身险市场出现的新形势，下半年，市协会提出如下建议：

**（一）面对挑战，坚定信心。**

新冠病毒疫情对我市保险业发展短期是带来了一定影响，打乱了各公司原有的经营节奏，尤其是对个别公司开门红业务造成了很大的冲击，但是，我们更应该看到，经过这次疫情，广大消费者的保险意识必然会大幅提升，对健康险等具有保障功能的产品需求将进一步增强，虽然受疫情影响导致业务短期内出现一定下滑，但是人身险市场长期向好的趋势不会改变。

**（二）转变观念，提升能力。**

疫情是灾害又是机遇，在新冠病毒疫情的冲击下，传统的经营模式已经不能适应新的发展需要，各会员公司应加大保险科技的应用，线上承保、线上理赔、云技术、互联网销售应该逐步取代传统的销售模式，过去那种人海战术的销售模式必将会被淘汰，科技创新必将助力保险业向着更高质量的发展迈进。

**（三）严格管控，有序经营。**

面对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常态化，各会员公司应严格按照省、市政府和监管部门相关要求执行，避免各种形式的人员聚集，对各职场做好消杀和防疫用品配备，各会员公司应积极探索和建立新的工作模式，做好日常管理，积极采用线上招聘、培训等方式，确保各项管理工作能够有序开展。

**（四）加强宣传，提升形象。**

各会员公司要严格执行《丹东银保监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金融服务回归初心 知识宣教赋能社会”活动的通知》（简称“四进入，全覆盖”活动）文件要求，提高责任意识，切实做好“四进入，全覆盖”活动的开局之年各项工作，确保三年内实现辖内社区、乡村、校园、企业 的金融知识宣教全覆盖；同时也要加强非法集资与非正常性满期给付与退保风险防控力度、坚决纠正恶意挖角等违规行为，为尽快消除新冠病毒疫情影响，恢复正常的市场经营秩序做出应有的贡献！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报送及辽宁省保险统计查询系统